



执行委员会各委员会：填补空缺

总干事的报告

1. 根据 EB61.R8 号决议（1978 年），本报告就执行委员会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突发卫生事件预防、防范和应对常设委员会和各基金委员会各提交一份表格，显示在 2023 年 5 月第七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闭幕后继续留在执行委员会的委员以及各委员会的待补空缺。它还涉及任命执行委员会出席第七十七届世界卫生大会的代表和任命执行委员会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当然成员。

2. 根据执委会的一贯做法，委员会或小组的任一成员若不能出席该委员会或小组的会议，根据《执行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第二条规定，她或他的继任者或经有关政府指派的执委会候补委员将参加该委员会或小组的工作。

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

3. 按照 EB146(5)号决定（2020 年），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应由 14 名成员，即从每个区域的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各选出的两名委员组成，此外，执委会主席和副主席为当然成员。应设立两个官职：一名主席和一名副主席。他们将从委员会成员中提名产生，起初任期为一年或为委员会两届会议（如果他们仍然是执委会委员，有可能再延长一年）。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两年或直至其执委会委员任期届满，以先者为准。随后作出的任命应尽可能使每年有半数当选委员得以继续，即每个区域一名委员。

4. 目前的成员组成为：

成员	选择标准
Lia Tadesse Gebremedhin 博士（埃塞俄比亚）	非洲区域
空缺	非洲区域
Rosa Gutiérrez Palomino 博士（秘鲁）	美洲区域
Barbara DeRosa-Joynt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	美洲区域
Aishath Rishmee 女士（马尔代夫）	东南亚区域
空缺	东南亚区域
Jozef Šuvada 教授（斯洛伐克）	欧洲区域
空缺	欧洲区域
空缺	东地中海区域
Abdelkrim Meziane Bellefquih 博士（摩洛哥）	东地中海区域
空缺	西太平洋区域
张扬女士（中国）	西太平洋区域
—	执行委员会主席（当然成员）
—	执行委员会副主席（当然成员）

突发卫生事件预防、防范和应对常设委员会

5. 执行委员会通过 EB151(2)号决定（2022 年）设立了突发卫生事件预防、防范和应对常设委员会，并批准了其职权范围¹，其中规定委员会由十四名成员（每个区域两名，从执行委员会成员中选出）及执委会主席和副主席（当然成员）组成，且应符合《执行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第十八条所列各项原则，体现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均衡代表性。常设委员会成员的任期为两年。根据该决定，应设立两个官职：一名主席和一名副主席。根据《执行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第十八条所列各项原则，他们将从委员会成员中提名产生，任期一年。委员会成员的任期为两年或直至其执委会委员任期届满，以先者为准。

6. 关于委员会首批成员的任期，为与执行委员会委员任期保持一致，执行委员通过 EB152(2)号决定（2023 年）做出决定：将常设委员会三名原定于 2024 年 12 月届满成员

¹ 见文件 EB151/2022/REC/1，附件 1。

的当前任期延长至 2025 年第七十八届世界卫生大会闭幕时为止；将常设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原定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届满的当前任期延长至 2024 年第七十七届世界卫生大会闭幕时为止。

成员	选择标准
空缺	非洲区域
Daniel Ngamije Madandi 博士（卢旺达）	非洲区域
Nicolas Palanque 先生（加拿大）	美洲区域
Julio César Borba Vargas 博士（巴拉圭）	美洲区域
空缺	东南亚区域
Bonifácio Mau Coli dos Reis 先生（东帝汶）	东南亚区域
Christian Rabaud 先生（法国）	欧洲区域
Søren Brostrøm 博士（丹麦）	欧洲区域
Abdelkrim Meziane Bellefquih 博士（摩洛哥）	东地中海区域
Qasem Mohammed Buhaibah 博士（也门）	东地中海区域
Hiroki Nakatani 博士（日本）	西太平洋区域
Noor Hisham Abdullah 博士（马来西亚）	西太平洋区域
—	执行委员会主席 （当然成员）
—	执行委员会副主席 （当然成员）

基金委员会和遴选小组

7. 总干事是 12 项基金奖和奖研金的管理者。下表显示执行委员会为其任命成员的各委员会或小组以及相关空缺。

奖项	基金委员会/遴选小组	执行委员会委员
列昂·伯尔纳基金奖	执行委员会主席；执行委员会各副主席；来自欧洲区域一个会员国的一名执行委员会委员	Ala Nemerenco 博士 （摩尔多瓦共和国）

奖项	基金委员会/遴选小组	执行委员会委员
Ihsan Doğramacı 家庭卫生基金奖	执行委员会主席；土耳其 Bilkent 大学董事会主席或主席指派的人员；国际儿童中心（安卡拉）的一名代表	—
世川卫生奖	执行委员会主席；一名执行委员会委员；创始人的一名代表	Marcus Samo 先生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卫生基金奖	执行委员会主席；来自东地中海区域一个会员国的一名执行委员会委员；创始人的一名代表	空缺
科威特国健康促进基金——Sheikh Sabah Al-Ahmad Al-Jaber Al-Sabah 殿下老年人卫生保健和健康促进研究奖	执行委员会主席；来自东地中海区域一个会员国的一名执行委员会委员；创始人的一名代表	Hassan Mohammad Al Ghabbash 博士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李钟郁博士公共卫生纪念奖	执行委员会主席；一名执行委员会委员；创始人的一名代表	Yasuhiro Suzuki 博士 (日本)
纳尔逊·曼德拉健康促进奖	执行委员会主席和第一副主席；来自非洲区域一个会员国的执委委员	Sabin Nsanzimana 博士 (卢旺达)

任命执行委员会出席第七十七届世界卫生大会的代表和执行委员会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当然委员

8. 执行委员会在 EB59.R7 号决议 (1977 年) 中决定, 执委会出席卫生大会的代表应是执委会主席和其他三名委员。执行委员会在 EB61.R8 号决议 (1978 年) 中重申, 出席卫生大会的代表应根据其个人能力及参加过一次或多次卫生大会等条件选定, 并且至少应有一名执委会代表会使用英文或法文以外的另一种工作语言。执委会拟可考虑任命主席和四名副主席中的三名代表执委会出席第七十七届世界卫生大会。最初没有被任命为代表执委会出席第七十七届世界卫生大会的副主席应与执行委员会主席一起担任规划、预算和行政委员会的当然成员。

= = =